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6

单位名称：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简称市委政法委）为市委领导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正处级，承担领导和指导全市政法部门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21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9.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1.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5.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55.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755.14	总计	62	3,755.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55.14	3,755.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0.89	3,210.8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10.89	3,210.89					
2013101	行政运行	1,668.60	1,668.6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23	75.23					
2013105	专项业务	1,467.07	1,467.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00	28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00	28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06	11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94	16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51	109.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51	109.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51	10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4	15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4	15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74	15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
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55.14	2,212.85	1,542.29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210.89	1,668.60	1,542.29			
20131	党委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3,210.89	1,668.60	1,542.29			
2013101	行政运行	1,668.60	1,668.60				
2013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75.23		75.23			
2013105	专项业务	1,467.07		1,467.0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83.00	283.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83.00	283.0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15.06	115.0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7.94	167.94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09.51	109.51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09.51	109.51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09.51	109.51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151.74	15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4	15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74	15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5.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210.89	3,210.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3.00	283.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9.51	109.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1.74	151.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55.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55.14	3,755.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55.14	总计	64	3,755.14	3,755.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55.14	2,212.85	1,542.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10.89	1,668.60	1,542.2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10.89	1,668.60	1,542.29
2013101	行政运行	1,668.60	1,668.6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23		75.23
2013105	专项业务	1,467.07		1,467.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3.00	28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3.00	283.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06	115.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94	167.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51	109.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51	109.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51	109.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1.74	151.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1.74	151.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74	151.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53.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45.64	30201	办公费	57.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4.0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2.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8.0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9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6.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4	30211	差旅费	12.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6	30214	租赁费	2.7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0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9.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8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43	30229	福利费	8.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94.38	公用经费合计					21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30		11.70		11.70	1.60	9.09		9.09		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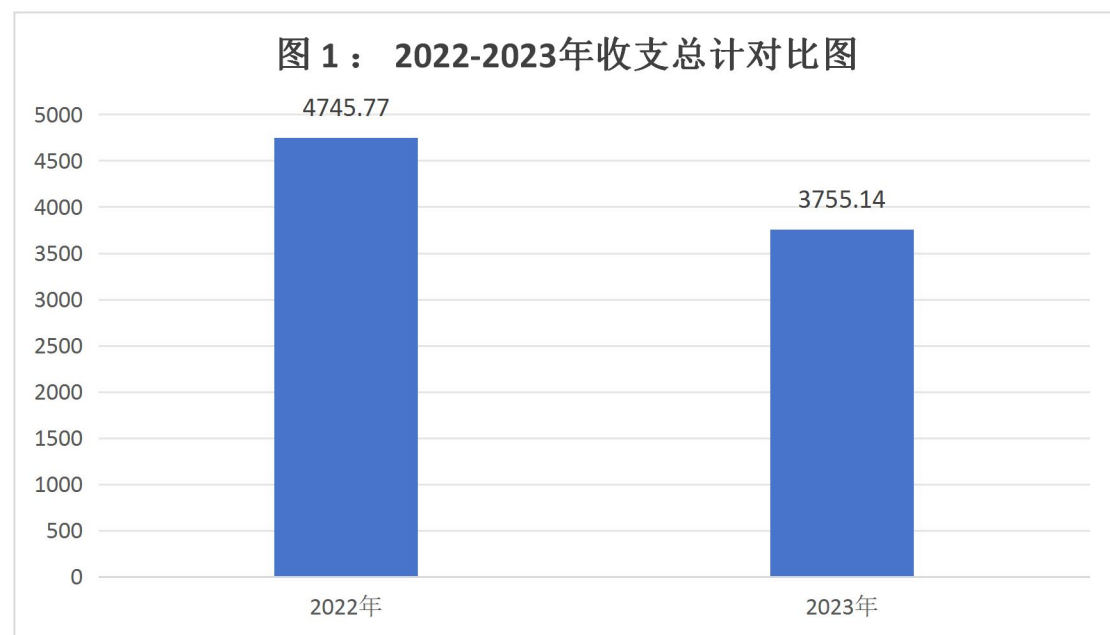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755.14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990.63 万元,下降 20.87%，主要是 2022 年年中追加司法救助资金 430 万元、涉法涉诉信访救助资金 160 万元，此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等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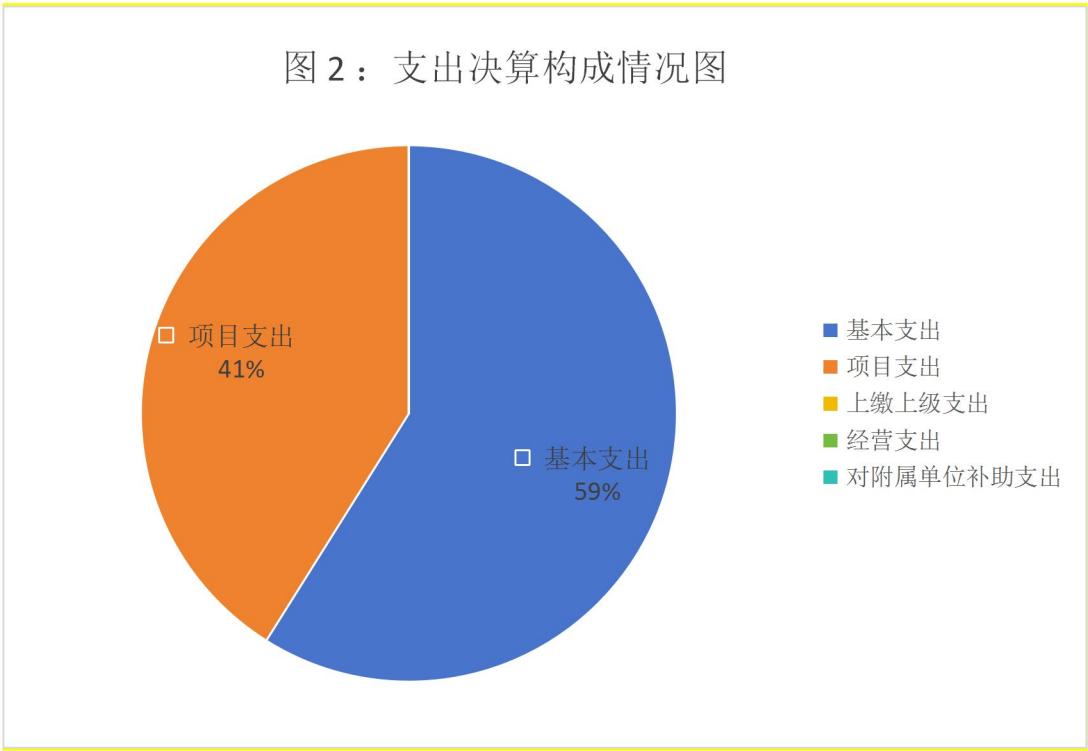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755.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755.1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755.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2.85万元，占58.93%；项目支出1,542.29万元，占41.0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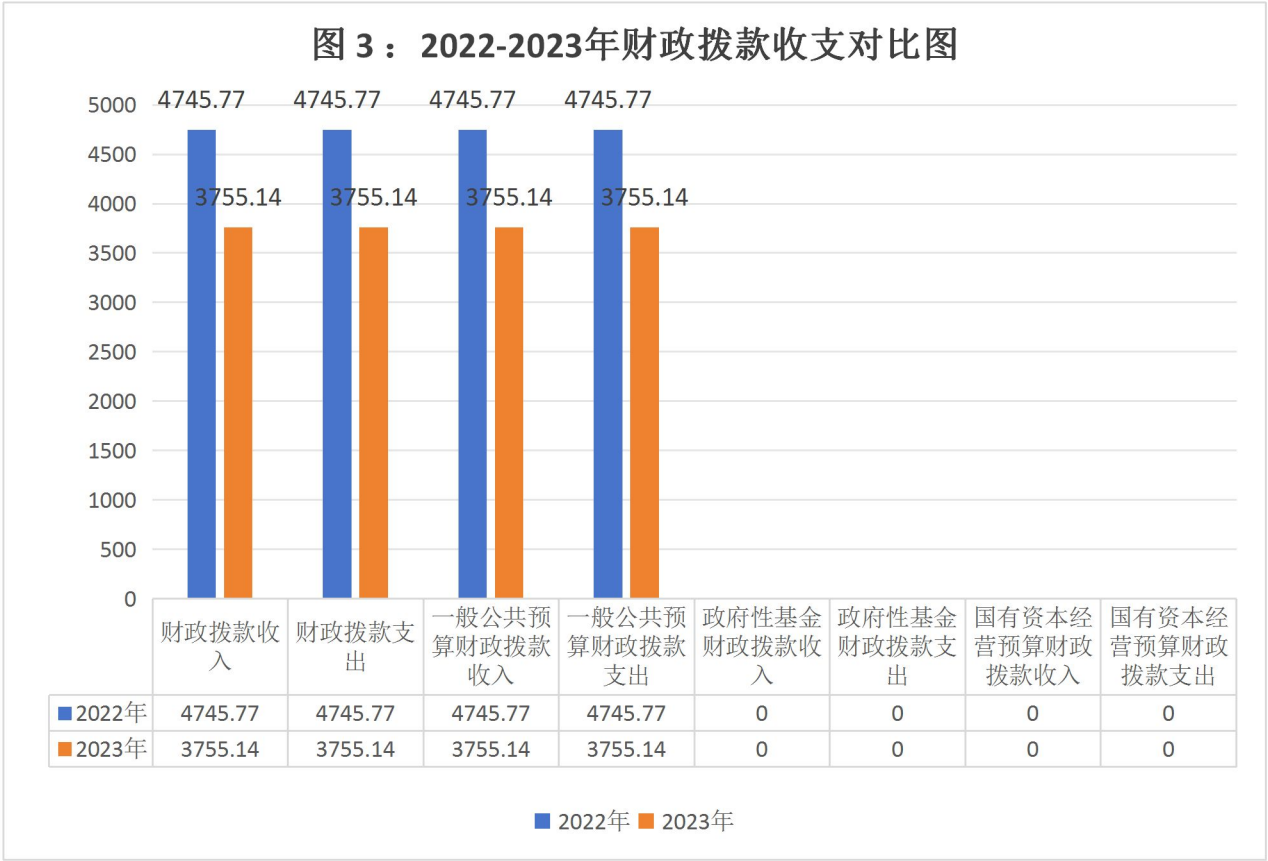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755.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0.63 万元，降低 20.87%，主要是 2022 年年中追加司法救助资金 430 万元、涉法涉诉信访救助资金 160 万元，此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等拨付

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本年支出 3,755.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90.63 万元，降低 20.87%，主要是 2022 年年中追加司法救助资金 430 万元、涉法涉诉信访救助资金 160 万元，此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等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755.14万元,比上年减少990.63万元，降低20.87%，主要是2022年年中追加司法救助资金430万元、涉法涉诉信访救助资金160万元，此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等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本年支出 3,755.14万元，比上年减少990.63万元，降低20.87%，主要是2022年年中追加司法救助资金430万元、涉法涉诉信访救助资金160万元，此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等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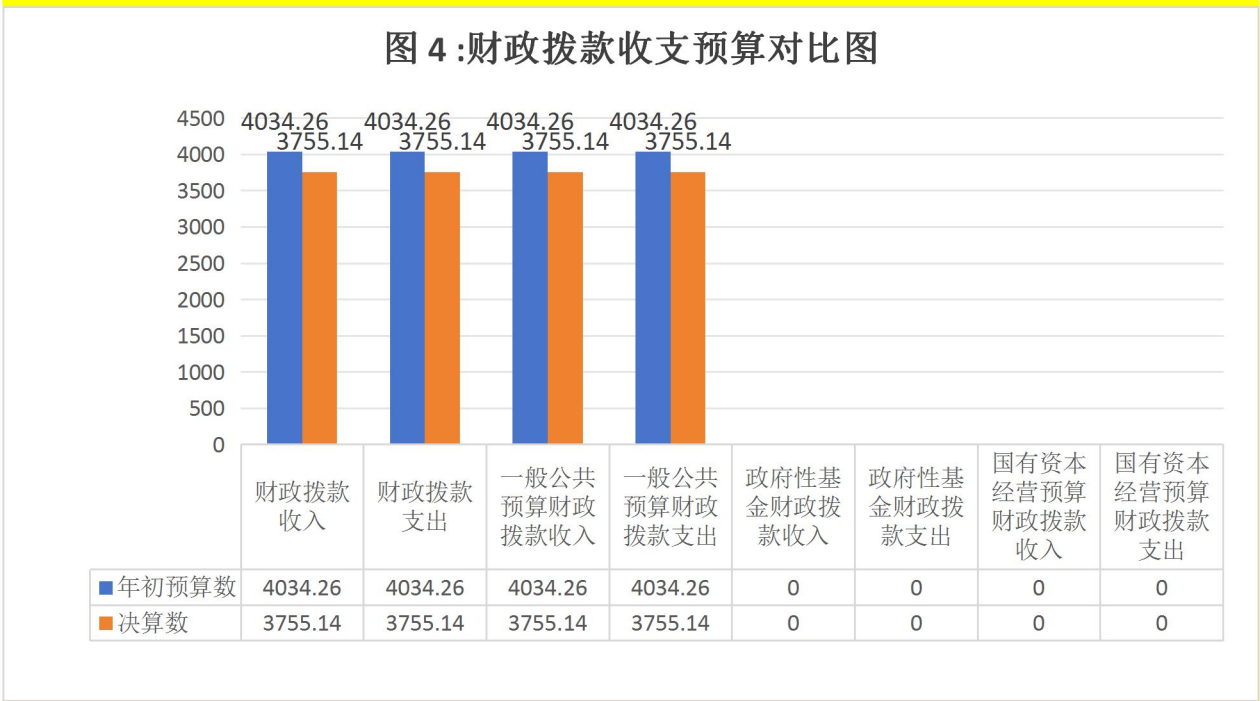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75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8%，比年初预算减少279.1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扫黑除恶专项补助、涉法涉诉专项经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等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本年支出3,75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8%，比年初预算减少279.1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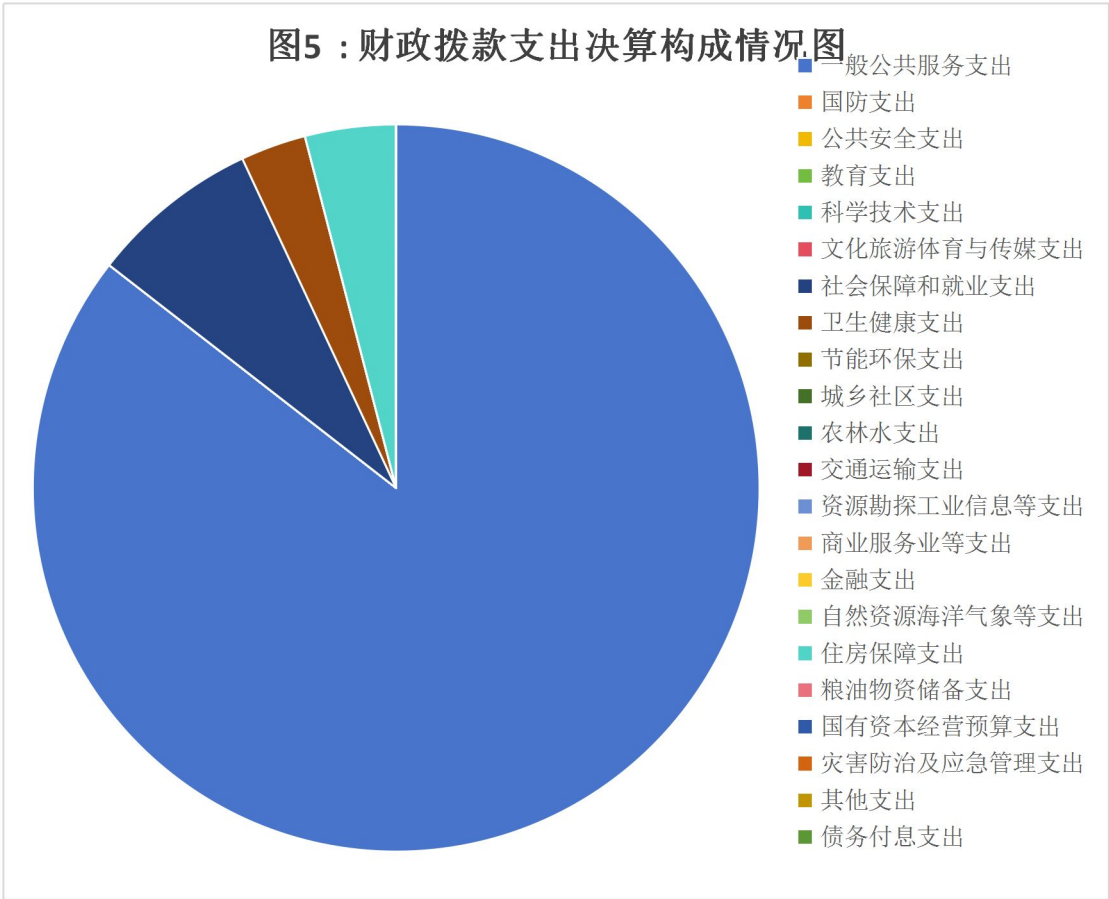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75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8%，比年初预算减少279.12万元，主要原因

是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本年支出 3,75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8%，比年初预算减少 279.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拨付各县区及各政法部门的资金已做资金调剂。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55.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10.89 万元，占 85.51%，主要用于推动落实中央、省、市各级对政法工作的指示要求，推动政法工作健康发展以及保障机关正常运转；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3 万元，占 7.54%，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和发放退休人员单位承担部分工资；卫生健康（类）支出 109.51 万元，占 2.92%；住房保障（类）支出 151.74 万元，占 4.04%，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职工的住房公积金。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2.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94.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18.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35%，较预算减少 4.21 万元，降低 31.66%，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要求；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78 万元，降低 7.9%，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要求，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 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69%，较预算减少 2.61 万元，降低 22.31%，主要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27 万元，降低 2.88%，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公车出行次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

要求；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我部门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09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9.0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61 万元，降低 22.27%，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不必要的公车出行次数；较上年减少 0.26 万元，降低 2.81%，主要是严格落实了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严格落实了公务接待和财政预算管理有关规定。较上年度减少 0.52 万元，减少 100%，主要是 2023 年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8.47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27.45 万元，降低 11.1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较 2022 年办公费减少 14.39 万元，邮电费减少 7.5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27 万元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0.1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9 万元。授予中小企

业合同金额 260.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0.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与行政执法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4 个，共涉及资金 5214.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对“重点涉众群体维稳及舆情专班经费”、“基层平安建设经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秉承科学、务实、

严格的管理理念，坚持专款专用，加强计划管理和过程监控，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资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资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资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市委政法委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从优待警政策，加强特困资金管理，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共资助特困干警 155 人，其中，因公牺牲干警 4 人，因公负伤至残 3 人，因病导致家庭困难的 150 人，经对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资质严格审核把关、分类，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资助因公牺牲干警共 32 万元，资助因公负伤致残干警 1.5 万元，资助干警本人或干警直系亲属患病 166.4 万元。全年共使用资助金 199.9 万元。经调查走访，资助资金对伤残特困干警家庭生活改善起到明显作用，对我市从优待警政策非常认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资助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市委政法委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	到位数：	200	执行数：	199.9	99.95%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9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 依据《石家庄市政法系统因公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对符合资助条件的因公牺牲、伤残、特困干警进行资助，解决特殊困难干警后顾之忧，使干警或家属家庭生活得到改善。 2. 激发广大政法干警工作积极性，更好履职尽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3 年，市委政法委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从优待警政策，加强特困资金管理，充分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共资助特困干警 155 人，其中，因公牺牲干警 4 人，因公负伤至残 3 人，因病导致家庭困难的 150 人，经对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资质严格审核把关、分类，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资助因公牺牲干警共 32 万元，资助因公负伤致残干警 1.5 万元，资助干警本人或干警直系亲属患病 166.4 万元。全年共使用资助金 199.9 万元。经调查走访，资助资金对伤残特困干警家庭生活改善起到明显作用，对我市从优待警政策非常认可。			99.9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因公负伤致残干警救助率		≥95%	100%	10
			因公牺牲干警救助率		≥95%	100%	
			家庭特殊困难干警救助情况		≥95%	100%	
		质量指标	救助资金使用率		≥97%	99.95%	10
		时效指标	申报时间和方法		12 月底前	100%	10
		成本指标	按标准对公因公负伤致残干警救助率		≥0.5 万元	100%	10
			按标准对家庭特殊困难干警救助率		≥95%	100%	
			按标准对因公牺牲干警救助率		≥95%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1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 指标	对政法队伍教育持续影响	工作热情提 高显著	99%	39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满意度指 标	资助干警满意度	≥90%	98%	9
	总分					98
五、 存在问 题、原因及下 一步整改措 施	由于每年度需资助人员数量不确定导致每年度资助标准不一致，因此无法设定部分指标或指标值。下步进一步优化资助条件，更科学设置资助标准，使特困干警资助资金更好发挥效益，为创造更好社会环境提供坚强保障。					

填报人：侯少平

联系电话：86686702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重点涉众群体维稳及舆情专班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点涉众群体维稳及舆情专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市委政法委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聚焦重大涉稳舆情联动快速处置各项工作，坚持把“三同步”贯穿政法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为全市重点工作营造了良好的网络环境。2023 年 5 月，我市在省委政法委实施河北省首都“护城河”网络宣传舆论工作提升工程中作“坚持三三三机制 扎实推进政法舆情工作创新发展”典型发言，受到省委政法委肯定。2023 年以来，研究制定《2023 年全市政法网络宣传舆论工作要点》等多个配套指导性文件，为舆情处置工作提供理论依据；过滤网帖、评论 183 万余条，发现处置各类网络涉稳舆情 4654 条，其中舆情风险类信息 918 条，敏感类信息 2297 条，执法司法类信息 332 条，涉稳事件类信息 702 条，突发事件类 405 条；向相关部门、属地发送《涉稳舆情快速处置核查函》460 期；圆满完成春节“两会”、“五一”“国庆”等特殊时期维稳安保工作任务，敏感时间节点期间未发生重大舆情事件，有效服务全市中心工作，持续净化网络环境。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中共石家庄市委政法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重点涉众群体维稳及舆情工作专班经费	实施(主管)单位	市委政法委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重点涉众群体维稳专班正常运转,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3 年, 市委政法委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决策部署, 聚焦重大涉稳舆情联动快速处置各项工作, 坚持把“三同步”贯穿政法舆情应对处置工作全过程、各环节, 为全市重点工作营造了良好的网络环境。 2023 年 5 月, 我市在省委政法委实施河北省首都“护城河”网络宣传舆论工作提升工程中作“坚持三三三机制 扎实推进政法舆情工作创新发展”典型发言, 受到省委政法委肯定; 2023 年以来, 研究制定《2023 年全市政法网络宣传舆论工作要点》等多个配套指导性文件, 为舆情处置工作提供理论依据; 过滤网帖、评论 183 万余条, 发现处置各类网络涉稳舆情 4654 条, 其中舆情风险类信息 918 条, 敏感类信息 2297 条, 执法司法类信息 332 条, 涉稳事件类信息 702 条, 突发事件类 405 条; 向相关部门、属地发送《涉稳舆情快速处置核查函》460 期; 圆满完成春节“两会”、“五一”“国庆”等特殊时期维稳安保工作任务, 敏感时间节点期间未发生重大舆情事件, 有效服务全市中心工作, 持续净化网络环境。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处理涉稳舆情案件数量		≥30 件	68 件	10
		质量指标	涉稳舆情案件解决率		≥90%	99%	10
		时效指标	舆情案件处置时间		≤48 小时	48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 万元	50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	1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不和谐舆情因素消除	不和谐舆情因素消除，社会更加安定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社会和谐安定，人民安居乐业	2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
五、 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填报人：付晓

联系电话：86686028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 故 07 表和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